

2019 年度公司治理运作情形

(一) 董事会运作情形：

本年度董事会开会 10 次【A】，董事监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职称	姓名	实际出(列)席次数【B】	委托出席次数	实际出(列)席率(%)【B/A】	备注
董事长	郑文宗	10	0	100%	108年6月21日改选连任
董事	许文红	5	5	50%	108年6月21日改选连任
董事	郑更义	2	1	50%	108年6月21日改选由原自然人董事改为法人董事代表人
法人董事	文友投资(股)公司 代表人：郑更义	6	0	100%	法人董事于108年6月21日改选新任
董事	高新明	8	2	80%	108年6月21日改选连任
独立董事	程天纵	10	0	100%	108年6月21日改选连任
独立董事	龚汝沁	10	0	100%	108年6月21日改选连任
独立董事	林哲伟	3	3	50%	108年6月21日改选新任
监察人	胡秀杏	4	不适用	100%	设置审计委员会替代监察人，于108年6月21日改选解任
监察人	唐业投资(股)公司 代表人：吴志雄	3	不适用	75%	

108 年度 10 场董事会议独立董事出席状况：

独立董事	第 1 场	第 2 场	第 3 场	第 4 场	第 5 场	第 6 场	第 7 场	第 8 场	第 9 场	第 10 场
程天纵	亲自出席									
龚汝沁	亲自出席									
林哲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委托出席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亲自出席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其他应记载事项：

一、董事会之运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应叙明董事会日期、期别、议案内容、所有独立董事意见及公司对独立董事意见之处理：

(一) 证券交易法第 14 条之 3 所列事项

董事会	议案内容及决议结果
第八届第二十二次	议案：◎107年度经理人年终及绩效奖金给付案。 ◎108年度经理人薪资报酬给付案。

108年1月9日	<p>◎会计师委任暨独立性评估案。</p> <p>◎由本公司背书保证提供子公司宣昶股份有限公司向供货商取得购货信用额度新台币壹仟贰佰万元案。</p> <p>独立董事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公司对独立董事意见之处理：不适用。 决议结果：经主席征询全体出席董事无异议照案通过。</p>
<p>第八届 第二十三次 108年2月19日</p>	<p>议案：◎本公司捐赠「财团法人文晔教育基金会」案。</p> <p>◎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子公司 WT Technology Korea Co., Ltd.、Wonchang Semiconductor Co., Ltd. 及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授信往来额度案。</p> <p>独立董事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公司对独立董事意见之处理：不适用。 决议结果：经主席征询全体出席董事无异议照案通过。</p>
<p>第八届 第二十四次 108年3月22日</p>	<p>议案：◎「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修正案。</p> <p>独立董事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公司对独立董事意见之处理：不适用。 决议结果：经主席征询全体出席董事无异议照案通过。</p>
<p>第八届 第二十五次 108年5月8日</p>	<p>议案：◎「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修正案。</p> <p>◎发行国内第六次无担保转换公司债券案。</p> <p>◎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文晔领科商贸（深圳）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授信往来额度案。</p> <p>独立董事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公司对独立董事意见之处理：不适用。 决议结果：经主席征询全体出席董事无异议照案通过。</p>
<p>第九届 第二次 108年8月8日</p>	<p>议案：◎本公司董监事酬劳分配案。</p> <p>◎资金贷与子公司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贰亿元案。</p> <p>◎由本公司背书保证提供子公司茂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鸿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供货商取得购货信用额度案。</p> <p>◎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文晔领科商贸（深圳）有限公司及 Lacewood International Corp. 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授信额度案。</p> <p>◎「内部控制制度」修正案。</p> <p>独立董事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公司对独立董事意见之处理：不适用。 决议结果：经主席征询全体出席董事无异议照案通过。</p>
<p>第九届 第三次 108年10月17日</p>	<p>议案：◎发行108年度员工认股权凭证案。</p> <p>◎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 Morrihan Singapore Pte. Ltd.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p> <p>独立董事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公司对独立董事意见之处理：不适用。 决议结果：经主席征询全体出席董事无异议照案通过。</p>
<p>(二) 除前开事项外，其他经独立董事反对或保留意见且有纪录或书面声明之董事会会议决事项：无此情事发生。</p>	

二、董事对利害关系议案回避之执行情形：

(一)108年1月9日第八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

●议案内容：107年度经理人年终及绩效奖金给付案。

●利益回避董事：郑文宗、许文红。

●利益回避原因及参与表决情形：

因本案涉及个别经理人年终及绩效奖金之给付金额，具经理人身分之董事，谨依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第17条有关董事利益回避之规定办理。

除有自身利害关系之董事（郑文宗及许文红）因利益回避或未亲自出席而分别未参与讨论及表决外，经主席征询其余出席董事全体无异议照案通过。

(二)108年1月9日第八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

●议案内容：108年度经理人薪资报酬给付案。

●利益回避董事：郑文宗、许文红。

●利益回避原因及参与表决情形：

因本案涉及个别经理人之薪资报酬内容及数额，具经理人身分之董事，谨依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第17条有关董事利益回避之规定办理。

除有自身利害关系之董事（郑文宗及许文红）因利益回避或未亲自出席而分别未参与讨论及表决外，经主席征询其余出席董事全体无异议照案通过。

(三)108年2月19日第八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

●议案内容：捐赠「财团法人文晔教育基金会」案。

●利益回避董事：郑文宗、许文红。

●利益回避原因及参与表决情形：

董事长郑文宗先生及董事许文红小姐因担任基金会董事职务，考虑与其自身有利害关系之虞，除依法应予以利益回避外且不得加入讨论及表决。

除有自身利害关系之董事（郑文宗及许文红）因利益回避而未参与讨论及表决外，经主席征询其余出席董事全体无异议照案通过。

(四)108年8月8日第九届第二次董事会

●议案内容：本公司董监事酬劳分配案。

●利益回避董事：郑文宗、许文红、郑更义、高新明、程天纵及龚汝沁。

●利益回避原因及参与表决情形：

因本案涉及个别董事之酬金分配金额，谨依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第17条有关董事利益回避之规定办理。

除有自身利害关系之董事（许文红、郑更义、高新明、程天纵、龚汝沁及郑文宗）因利益回避或未亲自出席而分别未参与讨论及表决外，经主席暨代理主席征询其余出席董事全体无异议照案通过。

(五)108年8月8日第九届第二次董事会

●议案内容：资金贷与子公司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贰亿元案。

●利益回避董事：郑文宗、许文红。

●利益回避原因及参与表决情形：

本案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之董事为郑文宗及许文红董事之二亲等血亲，考虑该公司董事与本案事项有利害关系，谨依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第15条有关董事利益回避之规定办理。

除有自身利害关系之董事（郑文宗及许文红）因利益回避或未亲自出席而未参与讨论及表决外，经代理主席征询其余出席董事全体无异议照案通过。

(六)108年8月8日第九届第二次董事会

●议案内容：本公司背书保证提供子公司茂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鸿沛电子股

份有限公司向供货商取得购货信用额度案。

●利益回避董事：郑文宗、许文红。

●利益回避原因及参与表决情形：

本案茂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鸿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为郑文宗及许文红董事，考虑该公司董事与本案事项有利害关系，谨依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第15条有关董事利益回避之规定办理。

除有自身利害关系之董事（郑文宗及许文红）因利益回避或未亲自出席而未参与讨论及表决外，经代理主席征询其余出席董事全体无异议照案通过。

(七)108年8月8日第九届第二次董事会

●议案内容：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文晔领科商贸（深圳）有限公司及 Lacewood International Corp.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利益回避董事：郑文宗、许文红。

●利益回避原因及参与表决情形：

本案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文晔领科商贸（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为郑文宗及许文红董事之二亲等血亲，另 Lacewood International Corp.之董事为郑文宗董事长，考虑该公司董事与本案事项有利害关系，谨依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第15条有关董事利益回避之规定办理。

除有自身利害关系之董事（郑文宗及许文红）因利益回避或未亲自出席而未参与讨论及表决外，经代理主席征询其余出席董事全体无异议照案通过。

(八)108年10月17日第九届第三次董事会

●议案内容：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 Morrihan Singapore Pte. Ltd.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利益回避董事：郑文宗、许文红。

●利益回避原因及参与表决情形：

本案 Morrihan Singapore Pte. Ltd.之董事为郑文宗本人及许文红董事之二亲等血亲，考虑该公司董事与本案事项有利害关系，谨依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第15条有关董事利益回避之规定办理。

除有自身利害关系之董事（郑文宗及许文红）因利益回避或未亲自出席而未参与讨论及表决外，经代理主席征询其余出席董事全体无异议照案通过。

三、本公司董事会自我评鉴之执行情形：

评估周期	评估期间	评估范围	评估方式	评估内容
每年执行一次	对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绩效进行评估	董事会	董事会内部自评	1.对公司营运之参与程度 2.提升董事会决策质量 3.董事会组成与结构 4.董事之选任及持续进修 5.内部控制

四、当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强董事会职能之目标（例如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升信息透明度等）与执行情形评估：

(一)本公司除随时提供董、监事相关法规外，于董事会召开时，报告公司业务现况让董、监事知悉，并备妥议案相关资料及指派人员供董、监事查考备询。

(二)主动提供各类进修课程信息亦鼓励董、监事踊跃参加各项公司治理课程或不定期安排讲师至本公司授课，以加强董事会成员职能；108年度董事进修共计7人，总计54小时。

- (三)秉持营运透明化，维护股东权益，主动于公司网站揭露董事会重要决议等相关讯息。
- (四)本公司为落实公司治理并提升董事会功能以建立绩效目标强化董事会运作效率，已于 105 年 8 月 10 日完成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之订定，并于每年年初执行评估，经评估后 108 年度达标率为 90%以上，评估结果为「超越标准」，并提报 109 年 1 月 2 日董事会议。
- (五)本公司于 108 年 6 月 21 日股东常会董监事全面改选后，设置审计委员会取代监察人职权，强化董事会职能。

(二) 审计委员会运作情形：

本年度审计委员会开会 2 次【A】，独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职称	姓名	实际出(列)席次数【B】	委托出席次数	实际出(列)席率【B/A】(%)	备注
独立董事	程天纵	2	0	100%	108年6月21日 设置第一届 审计委员会
独立董事	龚汝沁	2	0	100%	
独立董事	林哲伟	0	2	0%	

其他应记载事项：

一、审计委员会之运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应叙明审计委员会日期、期别、议案内容、审计委员会决议结果及公司对审计委员意见之处理：

(一) 证券交易法第 14 条之 5 所列事项

审计委员会	议案内容及决议结果
第一届 第一次 108年8月8日	<p>议案：◎资金贷与子公司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贰亿元案。</p> <p>◎由本公司背书保证提供子公司茂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鸿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供货商取得购货信用额度案。</p> <p>◎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文晔领科商贸（深圳）有限公司及 Lacewood International Corp.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p> <p>◎「内部控制制度」修正案。</p> <p>审计委员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公司对审计委员意见之处理：不适用。 决议结果：经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p>
第一届 第二次 108年10月17日	<p>议案：◎发行108年度员工认股权凭证案。</p> <p>◎由本公司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 Morrihan Singapore Pte. Ltd.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p> <p>审计委员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公司对审计委员意见之处理：不适用。 决议结果：经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p>

(二) 除前开事项外，其他未经审计委员会通过，而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议决事项：无此情形。

二、独立董事对利害关系议案回避之执行情形，应叙明独立董事姓名、议案内容、应利益回避原因以及参与表决情形：无此情形。

三、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主管及会计师之沟通情形（应包括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之重大事项、方式及结果等）：

(一) 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主管平时得视需要随时以电子邮件、电话或会面方式相互联系，如有重大异常事项时亦可随时召集会议，彼此沟通管道多元且顺畅；本公司内部稽核主管每月将前月份稽核报告或追踪报告交付各独立董事查阅，独立董事视报告之必要性给予响应或意见，108 年度稽

核结果尚无重大异常情事，且独立董事并无反对意见，今年度共计沟通 7 次，历次沟通情形摘述如下表：

会议日期	性质与沟通主题内容	独董建议
108年1月9日	●内部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108年2月19日	●内部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108年3月22日	●内部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讨论107年度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108年5月8日	●内部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108年8月8日	●内部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讨论「内部控制制度」修正。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108年10月17日	●内部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108年11月11日	●内部稽核业务执行情形报告。 ●讨论109年度稽核计划。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二) 本公司签证会计师除针对财务报告之查核或核阅情形向独立董事报告外，每年至少于本公司举办一次法令倡导会，更新财税法令新知及相关影响之因应措施，平时独立董事与会计师间得视需要随时以电子邮件、电话或会面方式相互联系，本公司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情形良好，108年度历次沟通情形摘述如下表：

日期	沟通重点	独董建议
108年3月22日	●就107年度合并及个体财报报告之查核发现及结果作说明并沟通关键查核事项。 ●针对与会人员所提问题进行响应与讨论。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108年8月8日	●就108年第2季合并财务报告之核阅发现及结果作说明。 ●针对与会人员所提问题进行响应与讨论。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108年11月11日	●会计师说明查核10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之责任及独立性与查核计划。 ●会计师说明10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之查核报告拟沟通关键查核事项之初步看法。 ●针对与会人员所提问题进行响应与讨论。	独立董事无意见且无建议。

(三) 监察人参与董事会运作情形：

本年度董事会开会 4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职称	姓名	实际列席次数【B】	实际列席率(%)【B/A】	备注
监察人	胡秀杏	4	100%	108 年 6 月 21 日改选后由审计委员会取代监察人。
监察人	唐业投资(股)公司 代表人：吴志雄	3	75%	

其他应记载事项：

一、监察人之组成及职责：

本公司设有 2 席监察人，在董事会运作方面，均邀请监察人列席并表达意见，以随时掌握公司营运状况，监督董事会运作情形。

(一) 监察人与公司员工及股东之沟通情形：监察人如有需要得直接与员工或股东进行沟通或讨论。

(二) 监察人与内部稽核主管及会计师之沟通情形：

1. 内部稽核主管除了于每次董事会议中进行内部稽核业务报告外，并于每月稽核报告及追踪报告陈核后，于稽核项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监察人查阅，本年度监察人查阅报告后并未提出反对意见，沟通情况良好。

2. 监察人不定期视情况需要与会计师以面对面方式或书面方式进行财务信息沟通，沟通情况良好。

二、监察人列席董事会如有陈述意见，应叙明董事会日期、期别、议案内容、董事会决议结果以及公司对监察人陈述意见之处理：本年度无此情事。

(四)公司治理运作情形及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一、公司是否依据「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订定并揭露公司治理实务守则？	✓		本公司为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已于103年12月1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订定「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并陆续于105年7月11日、107年5月11日、108年8月8日及109年8月7日修正该守则，该守则揭露于公开信息观测站及本公司网站(www.wtmec.com)供下载参阅。	依守则规定运作，无差异。
二、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权益				
(一) 公司是否订定内部作业程序处理股东建议、疑义、纠纷及诉讼事宜，并依程序实施？	✓		(一) 本公司除透过服务代理机构外，另依内部作业程序责成投资人关系(发言人或代理发言人)、服务、法务等相关部门处理股东建议、疑义、纠纷及诉讼等事宜并妥善处理给予回应；此外，本公司网站亦建置利害关系人专区及股东联络窗口供股东/投资人提出建言或问题。	无差异。
(二) 公司是否掌握实际控制公司之主要股东及主要股东之最终控制者名单？	✓		(二) 本公司随时掌握董事、经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东持股情形，并透过历次股东名册尽可能掌握主要股东及其最终控制者名单。此外，服务及投资人关系专责单位与主要股东保持良好互动关系，并注意可能引起股份变动之重要事项。	无差异。
(三) 公司是否建立、执行与关系企业间之风险控管及防火墙机制？	✓		(三) 本公司对关系企业之监理，已依「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公开发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处理准则」、「公开发行公司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处理准则」及「公开发行公司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准则」等法规，订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内部控制制度」、「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对子公司之监控作业办法」、「子公司营运管理办法」及「集团企业、关系人及特定公司交易作业程序」等相关办法，明确划分本公司及关系企业之职务权责，并依风险评估建构适当之防火墙，持续执行并控管之。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四) 公司是否订定内部规范，禁止公司内部人利用市场上未公开信息买卖有价证券？	✓		(四) 本公司员工、经理人及董事等人员，除应遵守证券交易法之规定外，本公司亦订有「道德行为准则」、「内部重大信息处理作业程序」及「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等规范，相关人员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开信息从事内线交易，亦不得泄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该未公开信息从事内线交易。	无差异。
<p>三、董事会之组成及职责</p> <p>(一) 董事会是否就成员组成拟订多元化方针及落实执行？</p>	✓		<p>(一) 本公司已于「公司治理实务守则」第20条订定董事会成员组成应采多元化政策：</p> <p>除兼任公司经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并就本身运作、营运型态及发展需求以拟订适当之多元化方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二大面向之标准：</p> <p>一、基本条件与价值：性别、年龄、国籍及文化等。</p> <p>二、专业知识与技能：专业背景（如法律、会计、产业、财务、营销或科技）、专业技能及产业经历等。</p> <p>董事会成员应普遍具备执行职务所必须之知识、技能及素养。为达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标，董事会整体应具备之能力如下：</p> <p>一、营运判断能力。</p> <p>二、会计及财务分析能力。</p> <p>三、经营管理能力。</p> <p>四、危机处理能力。</p> <p>五、产业知识。</p> <p>六、国际市场观。</p> <p>七、领导能力。</p> <p>八、决策能力。</p>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说明</p> <p>本公司现任董事会由七位董事组成，其中包含三位独立董事。董事会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体管理目标及达成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管理目标</th> <th>达成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兼任公司经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td> <td>达成</td> </tr> <tr> <td>注重董事会成员组成之性别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标为33%以上</td> <td>达成</td> </tr> <tr> <td>独立董事任期不超过三届</td> <td>达成</td> </tr> <tr> <td>适足多元化之专业知识及技能与专业背景</td> <td>达成</td> </tr> </tbody> </table> <p>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落实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3">多元化项目</th> <th colspan="7">基本组成</th> </tr> <tr> <th rowspan="2">性别</th> <th rowspan="2">兼任本公司员工</th> <th colspan="2">年龄分布（岁）</th> <th colspan="3">独立董事任期年资</th> </tr> <tr> <th>60以下</th> <th>61至69</th> <th>3年以下</th> <th>3至9年</th> <th>9年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姓名</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郑文宗</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许文红</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郑更义</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高新明</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程天纵</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龚汝沁</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丁克华</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管理目标	达成情形	兼任公司经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达成	注重董事会成员组成之性别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标为33%以上	达成	独立董事任期不超过三届	达成	适足多元化之专业知识及技能与专业背景	达成	多元化项目	基本组成							性别	兼任本公司员工	年龄分布（岁）		独立董事任期年资			60以下	61至69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董事姓名								郑文宗	男	√	√					许文红	女	√	√					郑更义	男			√				高新明	女			√				程天纵	男			√		√		龚汝沁	女		√			√		丁克华	男			√		√		
管理目标	达成情形																																																																																																
兼任公司经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达成																																																																																																
注重董事会成员组成之性别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标为33%以上	达成																																																																																																
独立董事任期不超过三届	达成																																																																																																
适足多元化之专业知识及技能与专业背景	达成																																																																																																
多元化项目	基本组成																																																																																																
	性别	兼任本公司员工	年龄分布（岁）		独立董事任期年资																																																																																												
			60以下	61至69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董事姓名																																																																																																	
郑文宗	男	√	√																																																																																														
许文红	女	√	√																																																																																														
郑更义	男			√																																																																																													
高新明	女			√																																																																																													
程天纵	男			√		√																																																																																											
龚汝沁	女		√			√																																																																																											
丁克华	男			√		√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多元化项目</th> <th colspan="4">专业背景</th> <th colspan="7">专业知识与技能</th> </tr> <tr> <th>会计</th> <th>产业</th> <th>财务</th> <th>科技</th> <th>营运判断能力</th> <th>经营管理能力</th> <th>领导/决策能力</th> <th>产业知识</th> <th>国际市场观</th> <th>会计财务能力</th> <th>危机处理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姓名</td> <td></td> </tr> <tr> <td>郑文宗</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许文红</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郑更义</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高新明</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程天纵</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龚汝沁</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丁克华</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多元化项目	专业背景				专业知识与技能							会计	产业	财务	科技	营运判断能力	经营管理能力	领导/决策能力	产业知识	国际市场观	会计财务能力	危机处理能力	董事姓名													郑文宗		√		√	√	√	√	√	√		√		许文红		√		√	√	√	√	√	√		√		郑更义	√	√			√	√	√		√	√	√		高新明		√	√		√	√	√	√	√		√		程天纵		√		√	√	√	√	√	√		√		龚汝沁	√		√		√	√	√		√	√	√		丁克华	√		√		√	√	√		√	√	√		
多元化项目	专业背景				专业知识与技能																																																																																																																																							
	会计	产业	财务	科技	营运判断能力	经营管理能力	领导/决策能力	产业知识	国际市场观	会计财务能力	危机处理能力																																																																																																																																	
董事姓名																																																																																																																																												
郑文宗		√		√	√	√	√	√	√		√																																																																																																																																	
许文红		√		√	√	√	√	√	√		√																																																																																																																																	
郑更义	√	√			√	√	√		√	√	√																																																																																																																																	
高新明		√	√		√	√	√	√	√		√																																																																																																																																	
程天纵		√		√	√	√	√	√	√		√																																																																																																																																	
龚汝沁	√		√		√	√	√		√	√	√																																																																																																																																	
丁克华	√		√		√	√	√		√	√	√																																																																																																																																	
(二) 公司除依法设置薪资报酬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外，是否自愿设置其他各类功能性委员会？	√		(二) 本公司业已设置薪资报酬委员会，并于108年股东常会全面改选后设置审计委员会，未来公司将视业务需要成立其他各类功能性委员会。									尚待评估中。																																																																																																																																
(三) 公司是否订定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及其评估方式，每年并定期进行绩效评估，且将绩效评估之结果提报董事会，并运用于个别董事薪资报酬及提名续	√		(三) 本公司已于105年8月10日董事会决议通过订定「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评估之范围可包括整体董事会、个别董事成员及功能性委员会之绩效评估；评估之方式得采董事会内部自评、董事成员自评、委任外部专业机构、专家或其他适当方式进行绩效评估；董事会绩效评估之衡量项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对公司营运之参与程度。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任之参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评估签证会计师独立性？	✓		无差异。

- 二、提升董事会决策质量。
- 三、董事会组成与结构。
- 四、董事之选任及持续进修。
- 五、内部控制。

由本公司服务单位负责执行，于年度结束后对于整体董事会内部绩效进行评估，并将该结果将作为未来遴选或提名董事及个别董事薪资报酬之参考依据之一。109年初已完成108年度整体董事会评估，评估结果达标率90%以上为「超越标准」，并已将评估结果提报于109年1月2日董事会议。本公司为能持续提升董事会运作效率，未来将考虑绩效评估执行对象增扩至个别董事成员及功能性委员，以落实公司治理并提升董事公司营运之参与及沟通管道。

- (四) 本公司之签证会计师事务所为资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该事务所之独立性政策已规范全体员工需每年定期自行完成年度独立性暨风险管理政策遵循声明书，且承接委任服务前亦须自行检核有无违反；此外，本公司参照会计师法第 47 条规范之独立性及职业道德规范公报第十号「正直、公正客观及独立性」之内容制定独立性评估项目，定期每年评估一次会计师之独立性。
- 本年度业于 109 年 1 月 2 日之董事会决议通过会计师委任暨独立性评估案，评估项目包含审查会计师与本公司之负责人或经理人有配偶、直系血亲、直系姻亲或二亲等内旁系血亲之关系、会计师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与本公司有投资或分享财务利益、是否受本公司之聘雇担任经常工作，支领固定薪给或担任董事等项目，评估结果资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阮吕曼玉会计师及吴汉期会计师，均符合本公司独立性之评估标准，足堪担任本公司签证会计师。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柜公司是否配置适任及适当人数之公司治理人员，并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负责公司治理相关事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董事、监察人执行业务所需数据、协助董事、监察人遵循法令、依法办理董事会及股东会之会议相关事宜、制作董事会及股东会议事录等）？	✓	<p>本公司为落实公司治理，促使董事会发挥应有职能，以维护投资人权益，已于108年5月8日董事会决议通过委任资深副总经理许文红为公司治理主管乙职，为专责公司治理相关事务之最高主管，并由股务单位负责直接向其报告。资深副总经理许文红为本公司之经理人并已具备公开发行公司从事财务、股务或议事等管理工作经验达十余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职责为依法办理董事会及股东会之会议相关事宜、制作董事会及股东会议事录、协助董事就任、持续进修与遵循法令及提供董事、内部人执行业务所需之数据等事宜。</p> <p>109年度业务执行重点如下：</p> <p>（一）为董事会及委员会之议事事务单位，包含汇整会议议程、载明召集事由由于开会七日前寄发召集通知予各董事或委员，并提供充分之会议资料以利与会人员能确实了解议案相关信息；当会议议题与董事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关系之情事时，亦提醒应予以利益回避，最后并于会后二十日内寄发议事录予各董事或委员留存。</p> <p>（二）负责于董事会议及股东会议当日之会后发布重要决议之重大讯息或公告，确保揭露信息之适法性及正确性，以保障投资人交易信息对等。</p> <p>（三）依法办理股东会日期之事前登记，编制并于期限内申报开会通知书、议事手册与议事录。</p> <p>（四）办理公司各项作业之变更登记。</p> <p>（五）为强化董事会运作效率，于每年年初就董事会上年度整体运作进行内部绩效评估，并将结果提报最近期董事会议。</p> <p>（六）评估购买合宜保额之「董事及重要职员责任保险」并完成投保事宜，且将承保内容向董事会报告。</p> <p>（七）不定期提供董事相关进修信息，提醒依「上市上柜公司董事、监察人进修推行要点」规范之规定时数进修并完成相关申报。</p>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八) 不定期提供董事会成员有关董事执行业务、公司治理或经营业务相关之新颁布法令或修正法令信息。</p> <p>(九) 每年逐项检视公司治理评鉴指标达标情形，针对未得分之指标提出改善计划及因应措施。</p> <p>(十) 依董事需求提供公司业务或财务等营运信息，维持董事和各业务主管间之沟通及交流顺畅。</p>	
五、公司是否建立与利害关系人（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员工、客户及供货商等）沟通管道，及于公司网站设置利害关系人专区，并妥适响应利害关系人所关切之重要企业社会责任议题？	✓		<p>(一) 本公司视不同状况，责成包括投资人关系、服务等部门与利害关系人沟通，并于公司网站(www.wtmec.com)提供发言人及各相关业务部门之联络信息，另设有利害关系人专区，以妥适回应利害关系人（原厂/上游供货商、客户、股东/投资人/银行、媒体、员工、供货商/外包商、政府机关/主管机关、小区/非政府组织共八类）所关切之议题，沟通管道顺畅。</p> <p>(二) 本集团对内设有员工沟通管道，员工可经邮电或书面方式反映意见。</p>	无差异。
六、公司是否委任专业服务代办机构办理股东会事务？	✓		本公司已委任福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务代理部办理股东会事务。	无差异。
七、信息公开				
(一) 公司是否架设网站，揭露财务业务及公司治理信息？	✓		(一) 本公司设有公司网站(www.wtmec.com)，揭露财务业务及公司治理信息并不定期更新以供投资人查阅。	无差异。
(二) 公司是否实行其他信息揭露之方式（如架设英文网站、指定专人负责公司信息之搜集及揭露、落实发言人制度、法人说明会过程放置公司网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架设繁体中文、简体中文及英文三种语言之网页，并提供各相关业务之专用电子邮件信箱；此外，本公司已订定「内部重大信息处理作业程序」以建立良好之内部重大信息处理及揭露机制，确实落实发言人制度，平时由投资人关系及服务单位负责公司信息之搜集及揭露，本公司除公布每月自结合并营收外，亦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于会计年度终了后两个月内公告并申报年度财务报告，及于规定期限前提早公告并申报第一、二、三季财务报告与各月份营运情形？	✓		<p>主动公告每季自结损益并定期举办法人说明会，且均揭示在公司网站上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p> <p>(三) 公司于会计年度终了后二个月内公告并申报年度财务报告，并于规定期限前完成公告并申报第一、二、三季财务报告与各月份营运情形。</p> <p>无差异。</p>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于了解公司治理运作情形之重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权益、雇员关怀、投资者关系、供货商关系、利害关系人之权利、董事及监察人进修之情形、风险管理政策及风险衡量标准之执行情形、客户政策之执行情形、公司为董事及监察人购买责任保险之情形等）？	✓		<p>(一) 有关员工权益及雇员关怀等，请参阅本公司108年报「伍、营运概况之五、劳资关系」。</p> <p>(二) 投资者关系、供货商关系、利害关系人之权利：本公司已订定「公司治理实务守则」、「供货商行为守则」、「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诚信经营守则」及「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等企业社会责任相关法规，以落实推动公司治理，其他信息请参阅本公司108年报「参、公司治理报告之三、公司治理运作情形之（六）履行社会责任情形及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p> <p>(三) 董事进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108年度进修项目如下所列，均遵行「上市上柜公司董事、监察人进修推行要点」之规定，以忠实执行业务并尽善良管理人之注意义务行使职权。</p> <p>无差异。</p>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职称	姓名	进修日期	主办单位	课程名称	进修时数
			董事长	郑文宗	108/04/26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108年度防范内线交易倡导会	3小时
					108/12/24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企业经营法律风险与危机管理	3小时
			董事	许文红	108/07/16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董监如何督导公司强化内部控制及内部稽核制度	3小时
					108/07/17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证券诈欺-漫谈股票与公司债之发行不法	3小时
					108/07/23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从重大企业弊案谈董监之法律风险与因应	3小时
					108/07/24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上市及未上市(柜)公开发行公司内部人股权交易法律遵循倡导说明会	3小时
					108/08/13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企业公司治理实务：新发布「劳动事件法」对企业之影响与因应	3小时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108/08/14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员工奖酬策略与工具运用探讨	3小时	
		董事	郑更义	108/05/13	中华民国公司经营发展协会	卓越公司治理之运作模式与自律架构	3小时	
				108/05/20	中华民国公司经营发展协会	公司治理与股东会运作	3小时	
		董事	高新明	108/10/07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数字科技及人工智能的趋势与风险管理	3小时	
				108/10/07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境外资金汇回之整体规划(包含境外投资、税务、金融等议题)	3小时	
		独立董事	程天纵	108/07/17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上市及未上市(柜)公开发行公司内部人股权交易法律遵循倡导说明会	3小时	
				108/08/12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专利权攻守战和	3小时	
		独立董事	龚汝沁	108/10/14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新「劳动事件法」对企业之影响与法遵稽核实务	6小时	
		独立董事	林哲伟	108/11/08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中美贸易战对台资企业的影响及因应之道	3小时	
				108/11/21	台湾证券交易所	有效发挥董事职能倡导会	3小时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风险管理政策及风险衡量标准之执行情形：</p> <p>1. 风险管理政策：</p> <p>(1) 市场风险管理：为管理因市场波动及景气变化所产生的各项风险：</p> <p>A. 兼顾客户及产业分散：不仅做到客户分散，更要做到多元完整的产品线布局。</p> <p>B. 研发与正常作业分开：为了保证能不断提供市场所需的各新需求及新技术，将研发单位分离，避免资源冲突及不平衡使用，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p> <p>(2) 债信风险管理：随时监控现金流量、短期资金与长期资金使用分开外，定期检核客户信用，切实掌握应收帐款的管理。</p> <p>(3) 作业风险管理：适时建立、修正并推动各种标准作业流程。</p> <p>(4) 企业规模风险管理：推行利润中心制及绩效管理指标，严格地检讨各产品线之经济规模。</p> <p>2. 风险管理架构：</p> <p>本集团各项作业风险之管理，依其业务性质分由相关单位负责，并由稽核室针对各作业存在或潜在风险予以监督，据以拟订实施风险导向之年度稽核计划。各项风险之主要管理单位分述如下：</p> <p>(1) 财务：负责集团财务调度、资金运用及建立避险机制，以降低财务风险；并规划及订定短、中、长期财务及投资策略。</p> <p>(2) 业务：负责营销策略、产品推广及掌握市场趋势，以降低业务营运风险。</p> <p>(3) 信息：负责网络规划、建置、营运及维运，持续监控网络质量，评估各项信息风险并采取安全适当之因应措施，以降低网络营运风险。</p> <p>(4) 法务：除负责契约文件合法性审查外，协助控管法律风险，遵循</p>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政府监理政策并处理契约及诉讼争议，以降低法律风险。</p> <p>(5)稽核室：负责内部控制制度之修正及推动、稽核业务的规划及执行，以强化内部控制功能，并确保其持续有效性，以达成集团营运之效果及效率、报导具可靠性、及时性、透明性并符合相关规范暨相关法令规章之遵循等目的。</p> <p>(6)董事会：董事会为本集团风险管理之最高决策单位，因应集团全面之整体营运风险及经营环境，核定风险管理政策，确保有效控管营运风险，提升管理效率。</p> <p>3.风险事项分析及评估： 相关说明请参阅本公司108年报「柒、财务状况及财务绩效之检讨分析与风险事项之六、风险事项分析及评估」。</p> <p>(五) 客户政策之执行情形：本公司已订定「诚信经营守则」及「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以遵守诚信经营之商业活动，请参阅本公司108年报「伍、营运概况之一、业务内容」。</p> <p>(六) 公司为董事及监察人购买责任保险之情形：本公司108年所承保美金1,200万元额度之董、监事暨重要职员责任保险，于109年4月份到期前完成续保作业并且提高投保额度至美金1,500万元，该投保之重要内容已提报董事会。</p>

九、请就台湾证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发布之公司治理评鉴结果说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优先加强事项与措施。

第六届公司治理评鉴指针已改善项目		
编号	指针项目	改善方式
1.6	公司是否于五月底前召开股东常会？	109年股东常会已于3月27日召开。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治理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3.2	公司是否同步申报英文重大讯息？		已同步申报英文重大讯息。
3.4	公司是否在会计年度结束后两个月内公布年度财务报告？		108 年度财务报告已于会计年度结束后两个月内上传公告。
3.17	公司网站是否揭露包含财务、业务及公司治理之相关信息？		公司网站已揭露最近三年度之每季财务报告。
第六届公司治理评鉴指针尚未改善优先加强项目			
编号	指针项目		优先加强事项与措施
1.15	公司内部规则是否订定并于公司网站揭露禁止公司董事或员工等内部人利用市场上无法取得的信息来获利？		规划未来于公司官网揭露落实禁止内线交易之具体情形。
2.15	公司是否将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主管、会计师之沟通情形（如就公司财务报告及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之方式、事项及结果等）揭露于公司网站？		规划未来于公司官网揭露评鉴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与内部稽核主管及会计师各次会议日期、性质与沟通主题内容。
2.22	公司订定之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是否经董事会通过，并至少一年执行自我评估一次、将评估结果揭露于公司网站或年报？		规划未来将功能性委员会纳入绩效评估范围。
4.6	公司是否参考国际人权公约，制订保障人权政策与具体管理方案，并揭露于公司网站或年报？		规划未来于公司官网揭露保障人权政策与具体管理方案。
4.17	公司网站或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书是否揭露所制定之供货商管理政策，要求供货商在环保、安全或卫生等议题遵循相关规范，并说明实施情形？		研拟对供货商要求在环保、安全或卫生方面有积极具体之作为，并陈述供货商管理政策及相关规范之实施情形。

(五)公司如有设置薪资报酬委员会者，应揭露其组成、职责及运作情形：

本公司依「证券交易法」及「股票上市或于证券商营业处所买卖公司薪资报酬委员会设置及行使职权办法」设置薪资报酬委员会及订定其组织规程。薪酬委员会之职责，系以专业客观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经理人之薪资报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评估，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以供其决策之参考。

本公司薪酬委员会成员人数为 3 人，各委员均符合法令规定之专业性及独立性资格条件，业于 108 年 6 月 21 日配合董事会任期届满重新委任，由龚汝沁小姐、林哲伟先生及鲁慧中小姐担任第四届薪酬委员会委员，其中龚汝沁小姐为召集人暨会议主席，本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 2 次，今年度实际召开 4 次。

1.薪资报酬委员会成员资料：

身分别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经验及下列专业资格			符合独立性情形（注 2）										兼任其他公司薪酬委员会	备注
		商 法 财 会 公 务 相 系 私 立 院 校 以 上	法 官 、 检 察 官 、 会 计 师 或 其 他 业 务 所 考 试 领 有 专 门 技 术	具 有 商 法 财 会 公 务 之 工 作 经 验	1	2	3	4	5	6	7	8	9	10		
独立董事	龚汝沁		✓	✓	✓	✓	✓	✓	✓	✓	✓	✓	✓	✓	0	无
独立董事	林哲伟			✓	✓	✓	✓	✓	✓	✓	✓	✓	✓	✓	0	无
其他(注1)	叶正哲		✓	✓	✓	✓	✓	✓	✓	✓	✓	✓	✓	✓	0	无
其他	鲁慧中	✓		✓	✓	✓	✓	✓	✓	✓	✓	✓	✓	✓	0	无

注1：叶正哲委员已于108年6月21日董事会改选后任期届满。

注2：各成员于选任前二年及任职期间符合下述各条件者，请于各条件代号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关系企业之受雇人。
- (2)非公司或其关系企业之董事、监察人（但如为公司与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属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当地国法令设置之独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义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东。
- (4)非(1)所列之经理人或(2)、(3)所列人员之配偶、二亲等以内亲属或三亲等以内直系血亲亲属。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指派代表人担任公司董事或监察人之法人股东之董事、监察人或受雇人（但如为公司与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属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当地国法令设置之独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与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决权之股份超过半数系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监察人或受雇人（但如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属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当地国法令设置之独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与公司之董事长、总经理或相当职务者互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机构之董事（理事）、监察人（监事）或受雇人（但如为公司与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属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当地国法令设置之独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股东（但特定公司或机构如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20%以上，未超过 50%，且为公司与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属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当地国法令设置之独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为公司或关系企业提供审计或最近二年取得报酬累计金额未逾新台币 50 万元之商务、法务、财务、会计等相关服务之专业人士、独资、合伙、公司或机构之企业主、合伙人、董事（理事）、监察人（监事）、经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证券交易法或企业并购法相关法令履行职权之薪资报酬委员会、公开收购审议委员会或并购特别委员会成员，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条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资报酬委员会运作情形信息：

(1) 本公司之薪资报酬委员会委员计3人。

(2) 本届委员任期：108年6月21日至111年6月20日，本年度薪资报酬委员会开会4次【A】，委员资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职称	姓名	实际出席次数【B】	委托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率(%)【B/A】(注)	备注
召集人	龚汝沁	4	0	100%	108年6月21日委任连任
委员	叶正哲	2	0	100%	108年6月21日任期届满
委员	鲁慧中	4	0	100%	108年6月21日委任连任
委员	林哲伟	0	2	0%	108年6月21日委任新任

其他应记载事项：

一、董事会如不采纳或修正薪资报酬委员会之建议，应叙明董事会日期、期别、议案内容、董事会决议结果以及公司对薪资报酬委员会意见之处理（如董事会通过之薪资报酬优于薪资报酬委员会之建议，应叙明其差异情形及原因）：
本年度无此情事。

二、薪资报酬委员会之议决事项，如成员有反对或保留意见且有纪录或书面声明者，应叙明薪资报酬委员会日期、期别、议案内容、所有成员意见及对成员意见之处理：
本年度无此情事。

三、本年度薪资报酬委员会开会议案与决议结果及公司对于成员意见之处理情形：

薪资报酬委员会	议案内容及决议结果
第三届 第九次 108年1月9日	议案：◎107年度经理人年终及绩效奖金给付案。 ◎108年度经理人薪资报酬给付案。
	委员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决议结果：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公司对薪资报酬委员会意见之处理：提董事会由全体出席董事同意通过。
第三届 第十次 108年3月22日	议案：◎民国107年度员工酬劳及董监事酬劳分派案。
	委员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决议结果：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公司对薪资报酬委员会意见之处理：提董事会由全体出席董事同意通过。
第四届 第一次 108年8月8日	议案：◎本公司董监事酬劳分配案。
	委员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决议结果：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公司对薪资报酬委员会意见之处理：提董事会由全体出席董事同意通过。
第四届 第二次 108年10月17日	议案：◎订定「108年度员工认股权凭证发行及认股办法」案。
	委员意见：无反对或保留意见。 决议结果：主席征询全体出席委员无异议照案通过。 公司对薪资报酬委员会意见之处理：提董事会由全体出席董事同意通过。

(六)履行社会责任情形及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则，进行与公司营运相关之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议题之风险评估，并订定相关风险管理政策或策略？	✓		<p>一、环境保护</p> <p>本公司为电子零件通路商，主要业务为电子零组件之买卖与研发，不涉及制造生产。由于行业性质，并无环境污染情事。身为地球公民，本公司深刻体认环境永续的重要性，藉由环境管理系统的导入将环保违规风险降至最低，并长期积极推动节能减碳作战计划，强化员工的环保意识并提升各项资源之利用效率。</p> <p>本公司组成环评小组，按「环境管理系统运作管制程序」执行，充分发挥组织功效，并依据「环境评估作业程序」进行环境审查及风险评估，同时负责制订环境政策，建立相关环境文件、审核及推行环境保护活动。</p> <p>二、产品责任</p> <p>本公司要求供货商需取得必要之环境许可证（例：排放监控）、批准及登记文件，并定期维护更新。亦要求供货商应识别及管理释放到环境中会造成危害之化学物质及其他物质，从而确保这些物质得以安全地处理、运送、储存、使用、回收、再用及弃置。并遵循欧盟立法制定的RoHS标准（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简称RoHS）及REACH标准（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p> <p>除相关法规之遵循，亦要求供货商官网揭露生产之产品均符合上述法规之声明，或提供通过台湾电子检验中心或SGS单位之验证，以确保本公司销售给下游制造商的电子组件皆符合法规规范。</p> <p>三、劳雇关系</p> <p>人员任用依各部门年度计划，进行人力需求编制，透过多</p>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元招募管道，寻找符合文晔核心价值的优秀人才；携手校园，共同推展实习合作教学与实务训练，提供在校生实习计划，透过职场体验机会，协助在学生职能发展，增强未来就业能力。</p> <p>重视人才留任，透过面谈客观了解员工离职原因并收集相关信息，对数据进行分析并提供后续改善计划，回馈部门主管做人员管理，进行工作设计，以及招募上职缺条件调整等优化措施。</p> <p>四、反贪腐 本公司设置专责单位诚信经营推动小组，定期在每年年初向董事会报告前一年度诚信经营执行情形，协助董事会查核及评估落实诚信经营所建立之防范措施是否有效运行。诚信经营推动小组订定之《诚信经营守则》、《道德行为准则》及《诚信经营作业程序与行为指南》、内部控制制度、授权制度、职能分工等防弊措施，并配合内部稽核作业、内部控制自行评估作业及提供违反从业道德举报管道，落实反贪腐执行措施。</p> <p>五、客户隐私 本公司严格遵守商业机密保密，不得探询或搜集非职务相关之供货商及客户营业秘密、商标、专利、著作等智慧财产，且不得泄露予他人，与客户及原厂签署的保密协定（Non-Disclosure Agreement，简称NDA），并已启动资安风险防护具体5大措施，以保护商业机密。</p> <p>六、社会经济法规遵循 本公司遵循公平交易法、贸易法、战略性高科技货品输出管理办法、美国出口管制法规、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贸易许可办法等法令规范及国际准则，所有产品均符合国际</p>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安规标准、国际环保规范及进出口法规，确保商业营运环保并遵守道德操守，亦于内部举办训练课程，倡导法规。	
二、公司是否设置推动企业社会责任专（兼）职单位，并由董事会授权高阶管理阶层处理，及向董事会报告处理情形？	✓		<p>本集团已于 103 年 12 月成立财团法人文晔教育基金会，该基金会之董事会由七位董事组成，并设有执行长一人主导社会公益业务，其以善尽企业社会责任，推动文教公益活动以回馈社会为宗旨，赞助或推动举办各项公益，并号召全集团员工共同参与，每年定期由基金会执行长向董事会报告执行情形及营运成效，108 年度会务执行情形已于 109 年 2 月 15 日董事会完成报告，捐助总金额约达新台币 756 万元，受益人次达约 45,554 人，捐助项目主要包含四大类：</p> <p>一、多元教育推广类：财团法人公益平台文化基金会—均一实验高中「创意学群实验课程」计划、财团法人诚致教育基金会—「云林县拯民国小公办民营赞助计划」。</p> <p>二、扶弱类：财团法人为台湾而教教育基金会—「两年全职教学项目计划」、社团法人台湾原声教育协会—「远距网络课业辅导计划」、社团法人秋野芒文创协会—「秋野芒剧团偏乡戏剧之旅」、社团法人台湾原声教育协会—「原声国际学院实验教育计划」、大雁人文协会—「孩子的另一扇眼睛—校园摄影深耕计划」。</p> <p>三、拔尖类：雁行台湾协会—「励学金」、辅仁大学社会科学学院—「学生自主学习奖励计划」。</p> <p>四、关怀生命教育类：财团法人台湾早产儿基金会—「用心扶持·用爱拥抱~让早产儿获得完整性照护」计划、财团法人肾脏病防治基金会—「丰肾食堂」肾脏病营养控制系列活动。</p> <p>综上 11 个机关团体或项目项目之执行情形及具体成效，可于本</p>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司 108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书详阅之。
三、环境议题			
(一) 公司是否依其产业特性建立合适之环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及香港仓库业已取得ISO14001 环境管理系统认证，以有效预防和控制环境污染，并提高资源与能源之利用率。
(二) 公司是否致力于提升各项资源之利用效率，并使用对环境负荷冲击低之再生物料？	✓		(二) 近年能源短缺、生态环境人为破坏及地球碳化现象日益严重，本集团持续推动节能减碳各项配套措施，以因应环境变化之冲击。 1.导入办公室节能设备 优先采用节电标章高效率LED照明灯具，公共区域及事务间处安装热感应照明装置以有效减少用电量。空调及照明设备加装控制器，每日上下班及中午休息时间自动开关设定，避免非必要的能源浪费。 2.落实节能减碳倡导 于照明及空调开关处张贴海报标语，倡导节能减碳，鼓励员工节约能源。 3.资源利用与再生 (1)办公室资源再利用 办公室可回收及拆解再利用资源，包含信息计算机设备与零件，赠与社福团体处理，利用循环再生，降低生态负荷。 (2)包材回收再利用及采用绿色环保包材 依据包材性质进行分类管理，将进货后之空纸箱，回收使用于出货包装上，箱内采用可分解式充气垫环保材质，减少对环境生态破坏。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三) 公司是否评估气候变迁对企业现在及未来的潜在风险与机会，并采取气候相关议题之因应措施？	✓		(三) 本集团非制造业，面临的潜在风险主要为环境及经营层面：如资源短缺、原物料成本增加、运输需求的不稳定性、极端气候造成员工安全受到威胁等，皆可能造成公司营运产生直接冲击而增加损失；另一方面，为减缓与适应气候变迁所做出的改变将为本集团创造机会，如开发绿色能源技术相关新产品。本集团可藉由采取资源使用效率之提升，减少用水量和耗水量或采用更高效率的运输方式来降低营运成本作为因应措施。	无差异。
(四) 公司是否统计过去两年温室气体排放量、用水量及废弃物总重量，并制定节能减碳、温室气体减量、减少用水或其他废弃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集团为善尽地球公民与企业社会责任，于108年致力推动节能减碳，并采用自我温室气体盘查系统，出具温室气体盘查管理报告书，以确实掌握本身温室气体排放状况，致温室气体排放量由107年565.658公吨(t-CO2e)降低至108年550.361公吨(t-CO2e)，减少15.297公吨(t-CO2e)，约减少2%；未来仍将持续推动节能减碳及温室气体减量政策，109年以持续降低为目标，期能成为环境永续发展之低碳企业。	无差异。
四、社会议题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关法规及国际人权公约，制定相关之管理政策与程序？	✓		(一) 本集团依循「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施行法」、「儿童权利公约施行法」及「公民与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施行法」等国际人权公约所揭露之原则，再加上「劳动基准法」及相关法令订定内部各项管理规章，同时订有「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以保障全体同仁、客户及利害关系人之基本人权，并维护社会公益。此外，与客户签订交易合约时，亦承诺遵照「电子工业行为准则(EICC)」之规范，从而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二) 公司是否订定及实施合理员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并将经营绩效或成果适当反映于员工薪酬？	✓		<p>确保工作环境的安全、员工受到尊重并富有尊严、商业营运环保并遵守道德操守。</p> <p>(二) 本集团遵循「劳动基准法」及相关法令订定员工各项薪资福利措施，并提供具市场竞争力的福利以激励员工，此外定期考核，发放绩效奖金，与同仁共享盈余成果。</p>	无差异。
(三) 公司是否提供员工安全与健康之工作环境，并对员工定期实施安全与健康教育？	✓		<p>(三) 本集团最重视资产即是员工，创造友善职场环境为本集团首要工作之一。</p> <p>1.工作环境及员工安全保护措施： 办公室安排清洁专员维护职场环境，定期进行工作环境消毒与空调清洁，依据法规委请专业技师定期进行各项安全检查及维护。员工进出办公室须佩戴识别证，访客或外宾由柜台引导，不得擅自进入。与保全公司签约，大门设有24小时严密监视系统，以维护办公室安全。</p> <p>2.健康保护管理实施： 公司每年提供员工健康检查，设有专职健康管理师协助同仁健康检查咨询与建议，各办公室设有救护通报窗口，紧急状况发生时能有效的救护引导。邀请医师至公司做医护咨询服务，不定期举办相关健康讲座，提升同仁医学知识。</p> <p>3.健康多元活动推广： 为员工打造专属的多功能教室，安排各类运动课程，并与运动中心配合开设一系列运动课程，鼓励员工培养良好运动习惯，提升自我同仁健康管理意识。另外鼓</p>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四) 公司是否为员工建立有效之职涯能力发展培训计划？	✓		<p>励员工成立各类型社团，如社团：乐跑社、篮球社、桌游社、羽球社、烹饪社、花艺社等，今年再增加登山社，希冀同仁参与社团举办各项活动，促进身心健康、增进同仁彼此情谊。</p> <p>(四) 本集团由专责单位建立训练发展蓝图(Training & Development Roadmap)据以发展年度训练计划，依照功能属性与职级别设计课程，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及知识技能。</p>	无差异。
(五) 对产品与服务之顾客健康与安全、客户隐私、营销及标示，公司是否遵循相关法规及国际准则，并制定相关保护消费者权益政策及申诉程序？	✓		<p>(五) 本集团重视客户意见，除个别拜访外，亦于公司网站提供产品联络窗口及电子邮件信箱，另设置利害关系人专区，提供客户提问、申诉或建议之管道，公司秉持诚信原则妥适处理并予以回馈，以保障客户权益。</p>	无差异。
(六) 公司是否订定供货商管理政策，要求供货商在环保、职业安全卫生或劳动人权等议题遵循相关规范，及其实施情形？	✓		<p>(六) 本公司订有标准供货商评鉴程序及「供货商行为守则」并已揭示在本公司网站，以使供货商了解并符合本公司对产品安全及道德上之要求，增进对社会与环境之责任，包含要求供货商遵循劳工人权、健康与安全、环境保护及道德规范等议题，与供货商共同致力于绿色环保科技之开发与应用，齐力解决地球能源逐渐匮乏之环境问题，共同提升企业社会责任；如有违反，本公司得立即终止与供货商之合作关系，并得请求损害赔偿。本集团于采购货物时，皆需遵循环保法规及冲突矿产等产业规定；此外，与本公司往来之大型国际性供货商之官方网站，亦有揭示产品符合相关环保法规之声明。</p>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五、公司是否参考国际通用之报告书编制准则或指引，编制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书等揭露公司非财务信息之报告书？前揭报告书是否取得第三方验证单位之确信或保证意见？	✓		本集团已于 108 年参考国际通用之报告书编制准则，出具 108 年之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书，并取得第三方验证单位之有限确信报告，该本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书，可至本集团官网参阅。	无差异。
六、公司如依据「上市上柜公司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定有本身之企业社会责任守则者，请叙明其运作与所定守则之差异情形：本公司已订有「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以推动各项社会责任之落实，实际运作情形与本公司守则尚无差异。				
七、其他有助于了解企业社会责任运作情形之重要信息：				
<p>(一) 社会公益：</p> <p>1.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是本集团致力扩展营运规模与创造股东最大价值之余，不忘坚持之理念。本公司成立「财团法人文晔教育基金会」，透过『支持多元教育』、『培养艺文知能』、『翻转教育』、『激励下一代』、『关怀生命议题』等五大主轴，以推动公益性文教活动，将关怀行动推广到社会各个角落，为身为企业公民尽一份心力，并据以实现对于社会公益、环境永续及公司治理之企业责任。本公司企业社会责任相关信息，请参考本公司网站之 108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书（网址：http://www.wtmec.com/WT/?page_id=12183）。</p> <p>2.本集团响应政府法令，依身心障碍者权益保障法聘雇身心障碍员工。</p>				
<p>(二) 环保：</p> <p>本集团属于为无工厂制造生产电子零件通路商，主要以办公室及仓库推动环保为主重点，台湾及香港仓库皆取得ISO 14001 环境管理系统认证，公司期许作为循环经济理念的先行者，积极执行将进货后的空箱回收再利用，物流作业选用包材皆为可回收再生物料或经由大自然分解，减少使用非绿色环保物料以保护环境生态，办公室方面推动办公室电子无纸化作业，倡导同仁以电子邮件、文件电子扫描存盘方式，减少纸张使用量，加速无纸化为目标；办公设备及资源再生利用减少垃圾产生、例如：将办公室报废可再回收使用资源捐赠给社福团体、例如：办公室家具、冰箱、信息计算机设备等，避免资源浪费，减少对地球生态负荷。</p>				
<p>(三) 人权：</p> <p>本集团重视利害关系人之权益，在公司网站设置利害关系人专区以提供良好之沟通平台，藉以了解利害关系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不论是经济面、社会面与环境面之提问、申诉或建议等内外部议题，本集团都秉持诚信原则妥适处理并提供回馈或改善方案以达有效之沟通。</p>				

(七) 履行诚信经营情形及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订定诚信经营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经董事会通过之诚信经营政策，并于规章及对外文件中明示诚信经营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会与高阶管理阶层积极落实经营政策之承诺？</p>	✓		无差异。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诚信行为风险之评估机制，定期分析及评估营业范围内具较高不诚信行为风险之营业活动，并据以订定防范不诚信行为方案，且至少涵盖「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第七条第二项各款行为之防范措施？</p>	✓		无差异。
<p>(三) 公司是否于防范不诚信行为方案内明定作业程序、行为指南、违规之惩戒及申诉制度，且落实执行，并定期检讨修正前揭方案？</p>	✓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之五十之财团法人及其他具有实质控制能力之机构或法人等集团企业与组织，除对新进员工进行加强倡导，并确实执行于营运作业。	
<p>二、落实诚信经营</p> <p>(一) 公司是否评估往来对象之诚信纪录，并于其与往来交易对象签订之契约中明定诚信行为条款？</p>	✓		<p>(一) 本公司于评估后视其必要性及交易对象签订含诚信条款之契约，如交易对象承诺不收受或索取红包、礼金、购物卡等非正当利益，承诺依公平、公正、公开及诚实守信之原则开展各项业务活动；此外，本公司所往来之金融机构均为合法注册且为大众所熟知之商业银行或票券公司，双方权利义务与交易条件皆明确订定于授信合同中。本公司亦于105年4月12日订定「供货商行为守则」制订相关道德规范。</p>	无差异。
<p>(二) 公司是否设置隶属董事会之推动企业诚信经营专责单位，并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会报告其诚信经营政策与防范不诚信行为方案及监督执行情形？</p>	✓		<p>(二) 为健全诚信经营之管理，由人事、法务及稽核室共同组成诚信经营推动小组，依据各单位工作职掌及范畴，分权负责诚信经营政策与防范措施之制定及监督执行，确保诚信经营守则之落实。</p> <p>本公司定期每年向董事会报告上一年度诚信经营执行结果，协助董事会评估公司所建立之诚信经营防范措施是否有效运行，109年1月2日董事会已完成108年度诚信经营执行情形报告。</p> <p>该小组除了向全体同仁推行「诚信正直」为企业核心价值外，并向新进同仁教育训练以倡导执行业务时应注意之事项。员工也可透过多重管道（包含公司网站、内部E-mail信箱等方式）与各管理阶层及人事单位反应与沟通；此外，本公司官网设有违反从业道德举报之平台，</p>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冲突政策、提供适当陈述管道，并落实执行？	✓		<p>提供管道供检举人举发公司人员不法行为，由诚信经营推动小组受理检举案件，负责将案件转发相关单位最高主管调查，并追踪案件最终处理结果，对于检举人身份及检举内容均予以保密，并对案件之受理、调查过程及结果留存完整纪录。108年度共受理外部检举之有效案件及员工直接检举案件0件，未发生重大不诚信行为之情事。</p> <p>(三) 本公司订定之「诚信经营守则」、「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冲突之政策，并要求各单位落实执行；公司内部及公司网站均提供畅通管道供员工陈述其意见。此外，本公司出席董事会之人员对于董事会所列议案，与其自身有利害关系者，已于各场董事会（108年1月9日、108年2月19日、108年8月8日、108年10月17日、109年1月2日及109年2月15日）依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范」第15条有关董事利益回避之规定办理。</p>	无差异。
(四) 公司是否为落实诚信经营已建立有效的会计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并由内部稽核单位依不诚信行为风险之评估结果，拟订相关稽核计划，并据以查核防范不诚信行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托会计师执行查核？	✓		<p>(四) 本集团对于潜在具有较高不诚信行为之营业活动及作业程序，在会计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均建立完整有效之控管机制；内部稽核人员亦会依据风险评估将高风险之作业列为年度稽核计划之首要查核项目以加强防范措施，并将稽核计划实际执行情形提报每场定期性董事会；此外，透过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行评估作业，本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均须自我检视内部控制制度，俾确保该制度设计及执行之有效性。</p>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五) 公司是否定期举办诚信经营之内、外部之教育训练？	✓		(五) 本公司订定之「诚信经营守则」及「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除揭示于官网「公司治理」专区外，亦于内部网站倡导及新人到职时进行教育训练，108年度总受训时数计10.5小时，受训人员达126人，以期每位加入之新进员工能了解并遵守；此外，亦委派相关人员参与公协会或专业团体所举办之讲习与座谈会，藉以强化集团诚信经营政策。	无差异。
三、公司检举制度之运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订定具体检举及奖励制度，并建立便利检举管道，及针对被检举对象指派适当之受理专责人员？	✓		(一) 本公司「诚信经营守则」第23条及「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第21条为检举制度之相关规定，本集团人员若怀疑或发现有违反行为时，应主动向独立董事、经理人、内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适合人员举报，另公司网站亦设有违反从业道德举报之管道供相关人员检举不法行为；108年度未发生内外部重大检举之情事。	无差异。
(二) 公司是否订定受理检举事项之调查标准作业程序、调查完成后应采取之后续措施及相关保密机制？	✓		(二) 依据本公司「诚信经营守则」第23条及「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第21条之规定，检举案件受理、调查过程及结果均留存纪录并保存，对于检举人身分及内容应确实保密。如经调查发现重大违规情事或集团有受重大损害之虞时，应立即作成报告，以书面通知独立董事；108年度无此情事发生。	无差异。
(三) 公司是否采取保护检举人不因检举而遭受不当处置之措施？	✓		(三) 依据本公司「诚信经营守则」第23条及「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第21条之规定，对于检举人身分及内容确实保密，不因检举而遭受不当处置之措施。	无差异。

评估项目	运作情形		与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差异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说明
四、加强信息揭露 公司是否于其网站及公开信息观测站，揭露其所定诚信经营守则内容及推动成效？	✓		本公司已依据「诚信经营守则」第25条之规定，于公司网站、公开信息观测站、年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书及公开说明书揭露本守则及执行情形；诚信正直乃本公司最重要之核心价值及经营理念，员工需恪守明确的道德标准及品格操守，对于原厂、客户、员工、股东及社会的承诺，亦尽最大的努力兼顾所有关系人的权益。	无差异。
五、公司如依据「上市上柜公司诚信经营守则」定有本身之诚信经营守则者，请叙明其运作与所定守则之差异情形： 本公司已订有「诚信经营守则」，以建立诚信经营之企业文化并健全发展，实际运作情形与本公司守则尚无差异。				
六、其他有助于了解公司诚信经营运作情形之重要信息：（如公司检讨修正其订定之诚信经营守则等情形） 本公司将随时注意国内外诚信经营相关规范之发展，并鼓励董事、经理人及员工提出改善建议。本公司之「诚信经营守则」因应独立董事之设置及法令之修正，已于108年8月8日提报董事会讨论检讨修正，以提升公司诚信经营之成效。				

(八)公司如有订定公司治理守则及相关规章者，应揭露其查询方式：

目前已订定「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范」、「董事会绩效评估办法」、「董事选举办法」、「审计委员会组织规程」、「薪资报酬委员会组织规程」、「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内部重大信息处理作业程序」、「公司治理实务守则」、「企业社会责任实务守则」、「诚信经营守则」、「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道德行为准则」及「供货商行为守则」等规章制度，可至本公司网站（网址：<http://www.wtmec.com>）、公开信息观测站或年报查询。

(九)其他足以增进对公司治理运作情形了解之重要信息：

- 1.除揭示于公开信息观测站之公司治理专区外，亦视重大性将公司治理相关运作以重大讯息方式实时揭露给投资人知悉。
- 2.本公司定期召开法人说明会，相关法人说明会之资料均公布于公司网站及公开信息观测站。
- 3.108年度经理人进修情形：

职称	姓名	进修日期	主办单位	课程名称	进修时数
总经理	郑文宗	108/04/26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108年度防范内线交易倡导会	3小时
		108/12/24	社团法人中华公司治理协会	企业经营法律风险与危机管理	3小时
资深副总经理暨公司治理主管	许文红	108/07/16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董监如何督导公司强化内部控制及内部稽核制度	3小时
		108/07/17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证券诈欺-漫谈股票与公司债之发行不法	3小时
		108/07/23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从重大企业弊案谈董监之法律风险与因应	3小时
		108/07/24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上市及未上市(柜)公开发行公司内部人股权交易法律遵循倡导说明会	3小时
		108/08/13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会计研究发展基金会	企业公司治理实务：新发布「劳动事件法」对企业之影响与因应	3小时
		108/08/14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员工奖酬策略与工具运用探讨	3小时
副总经理暨会计主管	杨幸瑜	108/10/29、11/19、11/28及12/11	财团法人中华民国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	会计主管持续进修班	12小时

(十) 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状况：

1. 内部控制声明书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

日期：109年2月15日

本公司民国108年度之内部控制制度，依据自行评估的结果，谨声明如下：

- 一、本公司确知建立、实施和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系本公司董事会及经理人之责任，本公司业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系在对营运之效果及效率（含获利、绩效及保障资产安全等）、报导具可靠性、及时性、透明性及符合相关规范暨相关法令规章之遵循等目标的达成，提供合理的确保。
- 二、内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论设计如何完善，有效之内部控制制度亦仅能对上述三项目标之达成提供合理的确保；而且，由于环境、情况之改变，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惟本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设有自我监督之机制，缺失一经辨认，本公司即采取更正之行动。
- 三、本公司系依据「公开发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处理准则」（以下简称「处理准则」）规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断项目，判断内部控制制度之设计及执行是否有效。该「处理准则」所采用之内部控制制度判断项目，系为依管理控制之过程，将内部控制制度划分为五个组成要素：1.控制环境，2.风险评估，3.控制作业，4.信息与沟通，及5.监督作业。每个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项目。前述项目请参见「处理准则」之规定。
- 四、本公司业已采用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判断项目，评估内部控制制度之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于前项评估结果，认为本公司于民国108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制度（含对子公司之监督与管理），包括了解营运之效果及效率目标达成之程度、报导系属可靠、及时、透明及符合相关规范暨相关法令规章之遵循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之设计及执行系属有效，其能合理确保上述目标之达成。
- 六、本声明书将成为本公司年报及公开说明书之主要内容，并对外公开。上述公开之内容如有虚伪、隐匿等不法情事，将涉及证券交易法第20条、第32条、第171条及第174条等之法律责任。
- 七、本声明书业经本公司民国109年2月15日董事会通过，出席董事六人中，无人持反对意见，余均同意本声明书之内容，并此声明。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暨总经理：郑文宗



签章

2.委托会计师项目审查内部控制制度者，应揭露会计师审查报告：无。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报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内部人员依法被处罚，或公司对其内部人员违反内部控制制度规定之处罚，其处罚结果可能对股东权益或证券价格有重大影响者，应列明其处罚内容、主要缺失与改善情形：无。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报刊印日止，股东会及董事会之重要决议：

1.董事会重要决议事项：

日期	重要决议事项
108年1月9日	1.通过108年度营运计划案。 2.通过107年度经理人年终及绩效奖金给付案。 3.通过108年度经理人薪资报酬给付案。 4.通过变更签证会计师案。 5.通过会计师委任暨独立性评估案。 6.通过订定本公司国内第五次无担保转换公司债转换发行新股之增资基准日案。 7.通过背书保证子公司宣昶股份有限公司向供货商取得购货信用额度新台币壹仟贰佰万元案。
108年2月19日	1.通过捐赠「财团法人文晔教育基金会」案。 2.通过108年第一季简式合并财务预测案。 3.通过续予连带保证子公司 WT Technology Korea Co., Ltd.、Wonchang Semiconductor Co., Ltd.及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108年3月22日	1.通过本公司民国107年度员工酬劳及董监事酬劳分派案。 2.通过民国107年度营业报告书暨财务报表案。 3.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过「董事监察人选举办法」修正案。 5.通过第九届董事选举案。 6.通过订定「审计委员会组织规程」案。 7.通过「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修正案。 8.通过召开本公司108年股东常会相关事宜案。 9.通过本公司民国107年度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内部控制制度声明书案。
108年5月8日	1.通过民国108年第二季简式合并财务预测案。 2.通过民国107年度盈余分派案。 3.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过「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修正案。 5.通过董事（含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案。 6.通过解除新任董事暨其代表人竞业禁止限制案。 7.通过发行国内第六次无担保转换公司债案。 8.通过订定本公司国内第五次无担保转换公司债转换发行新股之增资基准日案。 9.通过委任公司治理主管案。 10.通过订定本公司「处理董事要求之标准作业程序」案。

日期	重要决议事项
	11.通过续予连带保证子公司文晔领科商贸（深圳）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108年6月21日	1.通过选任第九届董事长案。 2.通过委任第四届薪资报酬委员会成员案。
108年8月8日	1.通过民国108年第三季简式合并财务预测案。 2.通过香港分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案。 3.通过本公司董监事酬劳分配案。 4.通过订定本公司国内第五次无担保转换公司债转换发行新股之增资基准日案。 5.通过「内部重大信息处理作业程序」、「公司治理实务守则」、「诚信经营守则」、「诚信经营作业程序及行为指南」、「道德行为准则」、「申请暂停及恢复交易作业程序」、「董事会议事规范」、「薪资报酬委员会组织规程」及「审计委员会组织规程」修正案。 6.通过资金贷与子公司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贰亿元案。 7.通过背书保证提供子公司茂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鸿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供货商取得购货信用额度案。 8.通过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文晔领科（上海）投资有限公司、文晔领科商贸（深圳）有限公司及Lacewood International Corp.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9.通过「内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108年10月17日	1.通过发行108年度员工认股权凭证案。 2.通过续予连带保证，提供子公司 Morrihan Singapore Pte. Ltd.向金融机构取得往来额度案。
108年11月11日	1.通过民国108年第四季简式合并财务预测案。 2.通过民国109年度稽核计划案。 3.通过本公司民国107年度未分配盈余进行实质投资案。
108年11月22日	1.通过就公开收购人大联大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身分与财务状况、收购条件公平性，及收购资金来源合理性进行查证与审议，并就本次收购对本公司股东提供建议。
108年12月16日	1.通过就公开收购人大联大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民国108年12月4日及12月6日二次修正公开收购说明书等相关书件，本公司对外正式说明之内容。

2.股东会重要决议事项及执行情形：

日期	重要决议事项
108年6月21日	<p>1.承认民国107年度营业报告书暨财务报表案。</p> <p>2.承认民国107年度盈余分派案。 执行情形：民国107年度盈余分派已全数分配完毕，订定民国108年9月4日为除息基准日，同年9月23日为现金股利发放日，每股配发现金股利2.36元。</p> <p>3.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执行情形：已于108年7月4日取得经济部核准登记在案且依修正后之办法办理相关作业。</p> <p>4.通过「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及「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修正案。 执行情形：已于108年7月1日将修正后之「取得或处分资产处理程序」及「资金贷与及背书保证作业程序」上传至公开信息观测站并揭示于本公司网站，且依修正后之处理程序办理相关作业。</p> <p>5.通过「董事监察人选举办法」修正案。 执行情形：已依修正后之办法办理相关作业并揭示于本公司网站。</p> <p>6.第九届董事选举案。 执行情形：第九届董事当选名单如下 董 事（四席）：郑文宗、许文红、文友投资（股 ）公司代表人：郑更义及高新明。 独立董事（三席）：程天纵、龚汝沁及林哲伟。 已于108年7月4日经经济部核准登记在案。</p>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报刊印日止，董事或监察人对董事会通过重要决议有不同意见且有纪录或书面声明者：无此情形。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报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会计主管、财务主管、内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发主管等辞职解任情形之汇总：无此情形。